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普甜
PUTIAN

CHINA PUTIAN FOOD HOLDING LIMITED
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9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初步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17,257,000元增加22.2%至約人民幣632,271,000元。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4,736,000元增加81.1%至約人民幣99,140,000元。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溢利為約人民幣57,997,000元，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為約人民幣32,128,000元。

延遲刊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

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2020年1月新型冠狀病毒爆發，故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業績的審計程序尚未完成，乃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爆發期間福建省人民政府、北京市

人民政府、河北省人民政府及香港特別行政區均實行隔離措施，故本公司的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自2020年2月起未能派遣員工前往福建、北京及河北等中國內地進行現場審計工作。

鑒於尚未完成審計程序，本公司無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9(2)條刊發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無法釐定應已與國衛協定的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年度業績的預計刊發公佈日期，由於隔離規定繼續生效以防止出現更多輸入型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病例，故國衛無法釐定派遣員工前往福建、北京及河北等中國內地進行現場審計工作的時間。但是，倘其後與國衛協定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本公司將作出有關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的進一步公佈。

於本公佈內刊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上市規則第13.49(3)條規定，倘若發行人未能根據第13.49(1)及13.49(2)條刊發其財務業績，則必須根據尚未經核數師同意之財務業績公佈其業績(只要有可得之資料)。為使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集團企業運營及財務狀況，董事會於本公佈內刊發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連同2018年同期的經審核比較數字。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財務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完成審計程序後，將會刊發有關經審核業績公佈及年報，連同比較本公佈載列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之重大相異之處(如有)。

一旦前往中國之旅行限制及檢疫隔離安排獲解除後，預期核數師將會盡快恢復審計工作。本公司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及無論如何不遲於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公佈其年報。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連同2018年同期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5*	**632,271**	517,257
銷售成本		**(533,131)**	(462,521)
毛利		**99,140**	54,736
其他收入及虧損	*6*	**14,685**	34,199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銷售成本所產生的收益		**34,220**	8,990
銷售及分銷開支		**(31,488)**	(34,327)
行政開支		**(42,668)**	(44,423)
融資成本	*7*	**(24,747)**	(53,542)
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		**8,855**	2,239
除稅前溢利／(虧損)		**57,997**	(32,128)
稅項	*8*	**—**	—
年度溢利／(虧損)	*9*	**57,997**	(32,128)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所得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兑差額		**(7,096)**	(14,080)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		**(7,096)**	(14,080)
年度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50,901**	(46,20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57,997**	(32,12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50,901**	(46,208)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11*	**3.07**	(1.93)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563,128**	571,644
使用權資產		**95,507**	—
預付租賃款項		**—**	76,629
生物資產		**18,093**	18,883
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10,000**	10,000
		686,728	677,156
流動資產			
存貨		**64,745**	68,302
生物資產		**184,201**	149,262
貿易應收款項	*13*	**135,221**	100,574
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7,727**	125,781
預付租賃款項		**—**	4,378
已質押銀行存款		**3,075**	4,275
現金及銀行結餘		**8,841**	9,091
		553,810	461,66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22,774**	18,031
應計款項、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29,156**	18,174
借款	*15*	**401,424**	275,094
租賃負債		**14,332**	—
可換股債券		**—**	137,850
衍生金融負債		**—**	8,812
遞延收入		**65,003**	253
		532,689	458,214
流動資產淨值		**21,121**	3,44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07,849**	680,605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5*	**—**	5,500
其他應付款項		**20,891**	24,509
租賃負債		**6,595**	—
融資租賃承擔		**—**	24,293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8,548**	5,136
遞延收入		**2,174**	2,427
		38,208	61,865
資產淨值		**669,641**	618,740
權益			
股本		**77,894**	77,894
股份溢價及儲備		**591,747**	540,846
總權益		**669,641**	618,740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各年度的年報的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股份於2012年7月1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董事認為，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展瑞投資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同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非另有說明，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值計量的生物資產除外。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特性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不確定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正、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租賃之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採用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而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之合約則不應用此準則。因此，本集團並未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之合約。

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之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其累積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確認。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透過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C8(b)(ii)項過渡條文確認額外的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其金額等於通過任何預付或應計的租賃付款調整的相關租賃負債。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均於期初保留溢利中確認，而比較資料未重述。

在過渡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方法時，本集團在與各個租賃合約有關的範圍內，按逐項租賃的原則對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採用以下實際方法：

(i) 選擇不就租期自首次應用之日起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iii)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相關資產並具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折讓率。具體而言，於中國的若干土地、中國及香港物業租賃的貼現率按組合基準釐定；

(iv)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事實及情況於事後釐定本集團帶有延期及終止選擇權之租賃之租期；及

(v) 運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和或然資產作為減值評估的替代方法，以評估租賃是否屬繁重性質。

於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於首次應用日期應用相關集團實體之增量借款利率。相關集團實體所應用之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5.65%至7.55%。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8,403
使用初始確認日期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現	(5,310)
減：未確認為負債的短期租賃	(2,110)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的有關經營租賃的租賃負債	10,983
加：於2018年12月31日確認的融資租賃負債	24,293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35,276
分析為：	
非流動	32,631
流動	2,645
	35,276

於2019年1月1日的自用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的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a)*	10,983
加：自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	*(b)*	81,007
加：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先前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	*(c)*	11,456
		103,446

附註：

(a) 與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已按相等於就餘下租賃負債所確認的金額予以確認，並按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與該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

(b) 於2018年12月31日，在中國就自用物業而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已分類為預付租賃款項。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賃款項的流動和非流動部分分別為人民幣4,378,000元及人民幣76,629,000元，已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c) 就先前於融資租賃項下之資產而言，本集團將於2019年1月1日仍在租賃項下金額為人民幣11,456,000元之相關資產之賬面值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此外，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將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24,293,000元之融資租賃承擔分別作為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至租賃負債。

下表概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未受有關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包括在內。

	於2018年12月31日	**重新分類**	**確認租賃**	**於2019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3)*	571,644	(11,456)	—	560,188
預付租賃款項*(附註2)*	76,629	(76,629)	—	—
使用權資產	—	92,463	10,983	103,446
非流動資產總額	677,136	4,378	10,983	6 92,517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附註2)*	4,378	(4,378)	—	—
流動資產總額	461,663	(4,378)	—	457,285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	2,645	2,645
流動負債總額	458,214	—	2,645	460,859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3,449	(4,378)	—	(92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80,605	—	8,338	688,94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4,293	8,338	32,631
融資租賃承擔*(附註4)*	24,293	(24,293)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61,865	—	8,338	70,203
資產淨值	618,740	—	—	618,740

附註：

(1) 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於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0,983,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10,983,000元。

(2) 於2018年12月31日，在中國就自用物業而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已分類為預付租賃款項。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賃款項的流動和非流動部分分別為人民幣4,378,000元及人民幣76,629,000元，已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3) 先前呈列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融資租賃安排項下的汽車、廠房及機器人民幣11,456,000元現呈列於「使用權資產」項目下。所確認金額並無變動。

(4) 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及先前呈列於「融資租賃承擔」項下的租賃負債人民幣24,293,000元現呈列於「租賃負債」項目下。所確認負債並無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4]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3]

[1]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
[3]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外，2018年頒佈了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其重大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概念框架指引之修訂，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於可見未來不會對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基準

如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所述，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允值計量的生物資產除外。歷史成本通常根據為換取貨品及服務所給予代價的公允值計算得出。公允值是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取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倘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點。於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允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疇內以股份支付的交易及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疇的租賃交易除外，其計量與公允值的計量存在一些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允值，例如香港會計準則

第2號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使用價值。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值計量按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該等輸入數據對公允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劃分為第一級、第二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不包括第一級計入的報價的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無法觀察輸入數據。

於兩個年度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持續經營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約人民幣401,424,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275,094,000元)將於一年內到期。本集團償還借款或延長到期日的能力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儘管會產生上述結果，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本集團未來營運之成功、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應付其到期之責任之能力，以及將其借款再融資或重組之能力，使本集團能夠應付其未來營運資金及融資需求。

董事經考慮以下各項後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於來年維持按持續基準經營：

(i) 本集團正採取措施嚴格控制各種成本，務求業務達致盈利及正現金流；

(ii) 本集團正在與多家銀行磋商，以取得必要融資滿足本集團近期的營運資金及財務需要；

(iii) 董事正考慮不同方法，透過各類集資活動加強本公司的資本基礎，包括但不限於尋求新的投資及業務機會、本公司新股之私人配售、公開發售或供股；及

(iv) 本公司主要股東蔡晨陽先生願意為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以使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及於到期時償還其負債。

鑒於上述措施及安排及參考本集團現時業務及融資計劃有關的現金流量預測，董事確信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營運資金，在其財務責任到期時償還。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倘持續經營假設不適用，則可能須作出調整以反映資產可能需要按除彼等現在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收錄以外之金額變現之情況。此外，本集團可能須撥備可能產生之其他負債，並須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反映該等調整的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現時以一個經營分部經營，即銷售豬肉業務。單一管理團隊向本集團的行政總裁(即首席經營決策者)作出匯報，後者按整個業務的上年度綜合業績全面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因此，本集團並無個別呈列分部資料。

於報告期內，所有收入乃源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客戶，而本集團幾乎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分部收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豬肉銷售收入增加至約人民幣632,271,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517,257,000元)。

此外，約人民幣94,987,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74,092,000元)的收入來自對本集團最大客戶的銷售。

有關最大客戶的資料

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本集團總收入貢獻10%以上的客戶如下所示：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A	**64,018**	74,092
客戶B	**不適用***	70,908
客戶C	**94,987**	不適用*
客戶D	**71,730**	不適用*

* *來自客戶的收入少於本集團總收入的10%。*

地區分佈資料

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均源自中國，而大部份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概無按地區分佈披露本集團的業績及資產分析。

5. 收入

收入指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按主要產品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類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零售豬肉	**368,870**	289,290
—批發豬肉	**232,818**	182,753
—零售凍肉	**21,833**	38,507
—批發商品豬	**8,750**	6,707
	632,271	517,257

6. 其他收入及虧損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74**	75
—遞延收入攤銷	**253**	253
總利息收入	**327**	3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113)**	20,743
出售生豬糞的收益	**145**	66
諮詢費收入	**—**	2,419
出售生物資產的收益	**2,586**	5,678
政府補助金*(附註)*	**11,924**	4,193
外匯收益淨額	**—**	11
雜項(開支)／收入	**(184)**	761
	14,685	34,199

*附註：*政府補助金包括由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一家附屬公司根據地方政府機關的補貼政策，就興建豬隻養殖場及屠宰場所收取的政府補助金，以及政府稅項補貼。本集團附屬公司所收取的補貼收入在收取時於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且毋須達成特定條件。有關興建豬隻養殖場及屠宰場的該等政府補助金乃確認為遞延收入，而其他政府補助金則確認為其他收入。於年內確認的政府補助金屬非經常性。概無與該等政府補助金有關的任何未達成條件或或然因素。

7. 融資成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以下各項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借款	**13,903**	14,237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透支	**—**	72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其他應付計息款項	**2,296**	2,974
—收取可換股債券的估算利息	**3,582**	33,829
—收取不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3,022**	—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的利息開支	**1,944**	2,430
	24,747	53,542

8. 稅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所得稅開支	**—**	—

附註：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b)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草案」)，其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且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盈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以上的盈利之稅率為16.5%。未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集團實體的盈利繼續以統一稅率16.5%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c)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國內企業及外商投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均為25%。企業自從事禽畜養殖所得的收入應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20日頒佈《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農產品初加工範圍(試行)(2008年版)》包括主要農產品的肉類加工。天怡(福建)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及普甜(北京)食品有限公司符合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要求的準則。

根據現行的稅務規則及法規，天怡(福建)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及普甜(北京)食品有限公司營運農產品初步加工業務，可獲豁免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中國企業所得稅。

(d) 根據國務院頒佈的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5%的所得稅稅率適用於應付屬「非居民企業」(且於中國境內未設有營業機構或場所，或在中國境內設有營業機構或場所，但相關收入與該等營業機構或場所並無實際關連)的投資者之任何股息，惟以該等股息源自中國境內為限。天怡(福建)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及莆田市鄉里香黑豬開發有限公司被中國政府視作「居民企業」，故須就應付境外股東的股息繳納預扣稅，而境外股東亦須就轉讓股份的所得收益繳納中國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可控制分派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溢利數量及時間，故此僅就預期可於可見將來分派的有關溢利計提遞延稅項負債撥備。

9. 年度溢利／(虧損)

年度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858)**	2,49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530**	27,2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8,014**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4,378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2018年：無)。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虧損)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	**57,997**	(32,128)

股份數目	**2019年**	2018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89,000**	1,661,759

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57,997,000元（2018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32,128,000元）及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約1,889,000,000股（2018年：1,661,759,000股）計算。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就(i)樓宇、(ii)廠房及機器、(iii)汽車、(iv)辦公室設備及(v)在建工程產生成本約人民幣1,768,000元、人民幣2,621,000元、人民幣33,000元、人民幣52,000元及人民幣29,135,000元。

13. 貿易應收款項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35,331**	101,542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10)**	(968)
	135,221	100,574

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約。

本集團一般容許介乎於交付時以現金付款至60–90天的信貸期，視乎客戶的信用狀況及與客戶的業務關係長短而定。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30天內	**35,730**	22,864
31天至90天	**88,914**	77,834
91天至180天	**10,681**	591
180天以上	**6**	253
	135,331	101,542

貿易應收款項乃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2,524**	7,631
應付票據	**10,250**	10,400
	22,774	18,031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4,067**	2,291
31天至90天	**3,359**	1,392
91天至180天	**5,098**	3,948
	12,524	7,631

購買若干貨品的平均信貸期一般介乎15天至90天。

本集團一般自其供應商取得60天以內的信貸期。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2018年：十二個月）內到期。

15. 借款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借款—有抵押	**237,494**	255,094
借款—無抵押	**163,930**	25,500
	401,424	280,594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按以下利率計息借款：		
—按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借款	**138,958**	158,712
—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其他無抵押借款	**23,000**	25,500
—按固定利率計息之不可換股票據	**98,536**	96,382
—按固定利率計息之不可換股債券*（附註）*	**140,930**	—
	401,424	280,594

附註：於年內可換股債券已到期並已被分類為不可換股債券。

借款的合約浮動及固定年利率介乎以下範圍：

	2019年	2018年
	%	*%*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浮動利率	**3.30–6.09**	3.22–5.47
固定利率	**4.35–10.00**	6.00–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之中國大型垂直一體化豬肉供應服務涵蓋從生豬養殖、屠宰至豬肉分銷各步驟，整個運營模式發展成熟。本集團擁有一個在福建省達國家「五星級」標準的屠宰場及分別位於河北宣化及莆田石梯、鄉里香的三個豬隻養殖場。本集團之主要實體銷售市場為福建及北京。本集團主要豬肉產品包括冷鮮白條豬肉、分割後的豬肉、零售凍肉及豬內臟副產品等。未來之重點發展方向擬為黑豬肉產品。

行業回顧

2019年，全球經濟受到地緣政經因素，特別是中美貿易糾紛、英國脱歐等重大事件的影響，呈現緊張態勢。各地投資者均對前景持觀望態度，各行各業面臨著強大的下行壓力，即使是過去幾年漲勢頗為理想的一些發展中國家也呈現疲態。

在動蕩的大圍經濟環境中，中國仍錄得6.1%的GDP增幅，達到中央政府於年初設定的預期。而國內經濟結構持續改善，內需持續增長，經濟發展的重點繼續由量轉化為質。國家統計局公佈的數據顯示，2019年人均國內生產總值達到人民幣70,892元，折合約10,276美元，首次突破10,000美元大關。

此外，居民生活水準持續上升，2019年的月度全國城鎮調查失業率保持在5.0%-5.3%之間，優於年初的預期目標。而居民收入水平也繼續上升，2019年全國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突破人民幣30,000元，中等收入群體規模進一步擴大，大力帶動內需的增長和消費結構的升級。

產業方面，2019年全國糧食總產量660,000,000噸，保持世界第一，同時也是中國歷史上糧食產量最高的年份。而生豬行業因為受到2018年豬瘟疫情的影響，淘汰了一批較低下的產能，使得行業整合度提升，短期內生豬存欄量出現銳減，而豬肉的價格因為暫時的供不應求，在年內大幅上漲。

為穩定生豬生產，促進產業轉型升級，農業部協同國家發改委、財政部等多個部門，多次下達惠及業內養殖機構的政策，當中包括生豬良種補貼，每頭能繁母豬每年至少可獲人民幣100元補貼。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632,271,000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17,257,000元上升約22.2%。報告期純利約人民幣57,997,000元，而去年錄得虧損人民幣32,128,000元。收入及經營溢利上升主要由於報告期加大批發經銷業務及生豬價格上升所致。

本集團旗下黑豬肉品牌「普甜•黑真珠」繼續依規劃穩步發展。位於河北的宣化黑豬養殖場運作及生產情況良好，持續提升產能及利用率，年內出欄黑豬約7,040頭，較去年的4,463頭略有上漲，報告期內產能利用率達約45.7%；福建莆田之石梯、鄉裡香養殖場報告期內出欄黑豬約12,412頭，產能利用率約為41.7%。兩個新的黑豬養殖場仍處於引進種豬的階段，以種豬繁育出商品豬需要時間量化生產，因此目前產能利用率仍然較低。

在銷售業務方面，本集團報告期內新增8個商超零售點，包括物美超市、福旺超市、憨果鮮生、時鮮豐等。另外，銷售渠道也延續多元化的方向，以線下的商超和經銷商、加盟商、會員、禮品公司等，結合線上電商渠道，吸引不同層次的消費者。本集團之「普甜•黑真珠」及高端品牌的市場滲透率已進一步提高。報告期，「普甜•黑真珠」黑豬肉產品在福建、北京、香港等重點市場的銷售情況理想。因推廣措施成效顯著，當地居民收入水準和消費結構的提升，本集團於福建及北京的黑豬肉產品達到突出銷量。「普甜•黑真珠」品牌所得收入佔本集團報告期內總收入28%。

財務回顧

1. *收入*

下表載列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入明細分類(按銷售分部)及其佔總收入的相關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收入				
零售豬肉	**368,870**	**58.3**	289,290	55.9
批發豬肉	**232,818**	**36.8**	182,753	35.3
零售凍肉	**21,833**	**3.5**	38,507	7.5
批發商品豬	**8,750**	**1.4**	6,707	1.3
	632,271	**100**	517,257	100

本集團總收入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17,257,000元增長22.2%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32,271,000元。

於報告期內，整體銷售收入有所上升乃由於本集團面對報告期內生豬行業的情況及時調整銷售策略。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推進新銷售佈局，讓「普甜」品牌各類產品進一步滲透豬肉產品市場。

零售豬肉收入

本集團零售豬肉收入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89,290,000元增長約27.5%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68,870,000元。有關收入增加主要因為於報告期間，在中國豬肉產品的售價上漲及銷量增加以及需求強勁所致。

本集團繼續擴充其銷售網絡，提高零售市場佔有率。報告期內，新設直營店2家，位於福建；新設商超零售點共8家，其中6家位於北京市，包括超市發、家樂福、華聯、沃爾瑪。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80個零售專櫃，主要為超級市場及百貨專櫃如新華都、沃爾瑪、華潤萬家、世紀聯華、大潤發等具地區影響力的品牌。而在北京，

本集團通過新世界和卜蜂蓮花等若干具影響力的超級市場或百貨專櫃進行零售販賣。本集團自設零售直營店共14家，位於福建莆田。本集團在報告期內積極發展線上業務，於報告期間新設電商渠道供應生鮮，如每日優鮮。透過網絡廣告活動及顧客口碑，「普甜」以可靠及可口的定位逐步得到肯定，其中以追求生活質素的高消費人士尤其顯著。本公司管理層預期藉著「普甜」的分銷網絡進一步擴大，零售豬肉的收入亦可進一步增加。

批發豬肉收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批發豬肉收入約為人民幣232,818,000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2,753,000元增加約27.4%。此收入變化主要因為於報告期間，在中國豬肉產品的售價上漲及批發客戶增加所致。

零售凍肉收入

凍肉產品銷售收入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8,507,000元減少43.3%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833,000元。凍肉產品主要銷售給福建省內的知名肉類品食品加工廠。本集團零售凍肉收入與去年相比明顯減少的主要原因為因受非洲豬瘟影響，令生豬出欄量下降和豬肉價格偏高，導致市場上銷售鮮肉為主。

批發商品豬收入

批發商品豬收入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707,000元增加30.5%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750,000元。批發商品豬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年內生豬市場行情價格上漲所致。本集團將繼續優化高端豬肉產品，拓寬其產品種類、銷售渠道，致力加深市場對品牌的熟悉度。

2.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未經審核）	**(%)**	（經審核）	(%)
毛利及毛利率				
零售豬肉	**65,407**	**17.7**	28,109	9.7
批發豬肉	**28,790**	**12.4**	18,629	10.2
零售凍肉	**2,600**	**11.9**	6,859	17.8
批發商品豬	**2,343**	**26.8**	1,139	17.0
	99,140	**15.7**	54,736	10.6

本集團整體毛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4,736,000元增長約81.1%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9,140,000元。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6%上升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5.7%。毛利增長乃由於在中國市場消費能力上升及銷售渠道調整所致。

零售豬肉毛利及毛利率

零售豬肉的毛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8,109,000元增長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5,407,000元。零售豬肉的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9.7%上升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7.7%。零售豬肉毛利及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在中國豬肉產品的售價上漲所致。

批發豬肉毛利及毛利率

批發豬肉的毛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629,000元增長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8,790,000元。批發豬肉的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2%上升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4%。批發豬肉的毛利及毛利率上升，是由於在中國豬肉產品的售價上漲及批發客戶增加以及需求強勁所致。

零售凍肉毛利及毛利率

凍肉業務為本集團相對較新的業務。凍肉產品的毛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6,859,000元下降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約人民幣2,600,000元；其毛利率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7.8%下降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約11.9%。凍肉產品的毛利及毛利率下降的原因為因受非洲豬瘟影響，令生豬出欄量下降和豬肉價格偏高，導致市場上銷售鮮肉為主。

批發商品豬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批發商品豬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343,000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39,000元增長約105.7%。批發商品豬的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7.0%上升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6.8%。批發商品豬的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生豬市場行情價格上漲所致。

3. ***年度溢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溢利約人民幣57,997,0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虧損：約人民幣32,128,000元），乃由於下列各項所致：(i)主要由於在中國豬肉產品的整體售價上漲導致毛利率增加約81.1%；(ii)整體毛利率上升；(iii)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銷售成本所產生的收益增加；(iv)融資成本減少；及(v)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主要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融資撥支。於2019年12月31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約達人民幣8,841,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9,091,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1,581,000元（2018年：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0,314,000元）。

有關贖回可換股債券及該票據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2日及2019年7月17日之公佈(「**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根據該等公佈，第二次書面確認項下到期日之進一步延期已於2019年7月15日屆滿。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與Vandi Investments Limited(「投資者」)仍在就修訂平邊契據之條款進行磋商。可換股債券及該票據已根據投資者第二次書面確認到期。本公司將繼續於適當時知會其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有關可換股債券及該票據之任何實質進展。

銀行借款、銀行透支及已抵押資產

於2019年12月31日，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41,958,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58,712,000元)，全部均以人民幣計值並以浮息計息。於2019年12月31日(i)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30,000,000元乃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人民幣94,728,000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3,220,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質押／押記以及土地作抵押，以及本公司及蔡晨陽先生作出的擔保作抵押；(ii)銀行貸款人民幣8,958,000元僅以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蔡晨陽先生作出的擔保作抵押。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64.3%(2018年12月31日：74.4%)。此乃以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計息借款、應付一名股東款項、租賃負債及融資租賃承擔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業務地點位於中國福建省莆田市。大部分資產、收入、付款以及現金結餘均以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對沖安排。董事認為，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的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經營租賃承擔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人民幣18,403,000元。相關支出主要用於直營店與北京及香港辦事處的租賃。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無)。

資本承擔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約人民幣69,024,000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5,781,000元)，主要包括對河北及福建在建工程之承擔。

人力資源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503名(2018年12月31日：562名)僱員。於報告期內，員工成本(包括購股權計劃、銷售佣金、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及員工及工人的花紅及福利金)約為人民幣23,329,000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2,345,000元)。所有本集團旗下公司均為提供平等機會的僱主，並根據個別人士對所提供職位的合適程度進行甄選和晉升。本集團為其香港僱員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並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為其中國僱員提供各種福利計劃。

前景展望

1. ***豐富產品組合，集中高端市場的推廣滲透***

豬肉作為中國人飲食的重要部分，長期以來於消費結構中佔重要地位。而隨著近年來中國居民收入的提升，城鎮就業人口和全職家庭比例擴大，國人對豬肉的要求越來越難以止步於基本的溫飽，甚至超越味蕾的刺激。天然、健康、方便成為未來的重要增長點。為吸引各消費階層，本集團計劃於未來持續豐富產品線，推出新產品，又會改善產品包裝，為年青一代及全職家庭提供便利。高端產品仍是本集團主推的產品。2020年，本集團會繼續努力提升「普甜 • 黑真珠」的品牌認知度，推動銷售增長。

2. ***深耕地區市場研究，致力於版圖擴充***

在多年的發展過程中，本集團深明各地飲食習慣有別，對豬肉產品的烹調手法和對食材的要求均不同。未來，本集團將鼓勵各地區團隊潛心研究當地市場趨勢，因應不同地區的需求制定相應的銷售計劃。我們也會派遣專人造訪未開發或銷售情況不夠理想的市場，進行深度調研，努力維持穩定的版圖擴充步伐。2020年，本集團計劃於北京地區增加華聯超市5家分店、沃爾瑪超市5家分店、家樂福超市5家分店、物美超市15家分店共約30家零售點。線上方面，本集團會繼續維持現有的自營微信商城，並努力在新媒體上推廣電商銷情，增加流量、提升店鋪排名。

3. ***保育地方品種豬，推動產業升級***

本集團立足於中國地方品種豬保護與整合運營商的定位，全面致力於中國地方品種豬的保護與開發，獲國家畜禽遺傳資源委員會批准認可後，本集團更是將推動產業升級視為己任。莆田黑豬始於1488年，一直是當地的瑰寶，也是本集團引以為傲的品種。未來，本集團將加大科研投入，推動科技養殖，提升產品的健康、營養水準，又會持續維護最高安全準則，力求帶動全行業的健康發展。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2018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分冊將於2020年6月23日(星期二)至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任何股份過戶。為釐定有權出席謹訂於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0年6月2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薛抄抄先生、蔡子榮先生及王愛國先生。薛抄抄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準則，並已討論及檢討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同意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初步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項下的守則條文。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資料會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12個月內未有遵守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蔡晨陽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限的平衡。權力及權限的平衡由董事會的運作予以保證。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富有才幹的人士組成，彼等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宜。董事會認為，在本公司業務快速發展的期間，此架構有助於實行有力而貫徹一致的領導，促使本集團迅速及高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董事會對蔡晨陽先生充滿信心，並相信蔡晨陽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有利。

在聯交所網站公佈財務業績

本初步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閱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謹慎行事，及為免生疑，應尋求專業或財務顧問的獨立意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晨陽

香港，2020年3月3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蔡晨陽先生、蔡海芳先生及麻伊琳女士；非執行董事包括程利安先生及蔡之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薛抄抄先生、蔡子榮先生及王愛國先生。